

馬壽華先生年譜

※ 本年譜由姜又文據《馬壽華先生藏書暨文獻捐贈目錄》一書所附〈馬壽華先生年譜 一八九三—一九七七〉(孫繼武編纂)內容整理而成。

清光緒十九年(癸巳, 1893) 一歲

農曆四月初九日辰時, 出生於安徽省渦陽縣北門內文明大街路東, 第一家祖宅內。名壽華, 字木軒, 號小靜。

清光緒二十四年(戊戌, 1898) 六歲

入私塾啓蒙, 塾址在渦陽縣城北門內文明大街路西第四家自宅後院。祖父驥才公(字維德)喜愛先生聰穎, 日親詣塾督課。

清光緒三十年(甲辰, 1904) 十二歲

繼續就讀私塾。讀書之餘, 每喜塗抹學畫, 初用整張毛邊紙畫喜鵲梅花一幅, 大伯父敦仁公(字樸仙)見而誇獎勉勵, 益增學畫之興趣。

清光緒三十二年(丙午, 1906) 十四歲

與堂兄壽南赴北京求學, 考入設在後孫公園安徽會館之皖省中學堂。該校監督(即校長)係翰林呂佩芬, 齋務長係翰林王蘭亭, 教務長兼算學教員係進士徐謙, 國文教員係舉人呂益元, 其餘均一時之選。

並拜兩代世交, 通家之好, 袁太史勵準(字珏生)為師, 向之請益國文及學習書畫之門徑; 袁太史任職宮內南書房, 為名書畫家及鑑藏家。

先生於課餘時, 常往琉璃廠各大南紙店觀賞古今名人字畫, 增廣見識, 有助藝事。喜見指畫家劉錫齡花卉山水, 引起研習指畫之興趣。

清光緒三十三年(丁未, 1907) 十五歲

繼續就讀北京皖省中學堂。當時京劇(即國劇)正盛, 先生星期假日必往各戲院觀賞, 甚愛好之。先生與書畫結不解緣, 於國劇亦成嗜好, 時幼年居北京求學時養成者也。

清宣統二年(庚戌, 1910) 十八歲

十月二十四日, 與王正芳女士在開封雙龍巷住宅結婚。

民國四年(乙卯, 1915) 二十三歲

任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

公餘之暇, 研習書畫; 常與開封能書畫者交往, 花卉如鄒少和、山水如祝竹巖、梅花如丁惠民、書法如許子田等。每相過從切磋, 甚獲進益。

民國七年（戊午，1918） 二十六歲

父靜仙公見先生時常作畫，每諭之曰：「人難一無嗜好，能摒棄聲色犬馬而嗜書畫，故已高尚。但以不礙事業為主，若古人於建立事業外，兼善書畫者，可以法矣。」先生以後秉此庭訓，數十年來恪遵篤行，終使事功與藝術並進，成為法學家兼書畫家。

民國十年（辛酉，1921） 二十九歲

任河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

分廳境內有雞公山與賢山寺，為避暑勝地，風景甚佳。先生於公餘之暇曾前往遊覽，並用白綾繪製賢山寺圖橫幅，可作帳沿懸掛，寫景逼真，見者莫不稱讚。

民國十一年（壬戌，1922） 三十歲

調任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事（即分廳主持人）。

山西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汪兆彭、安邑縣縣長鄭友漁，均喜收藏書畫。先生與彼等相處甚善，公餘時常晤敘，並各出所藏書畫欣賞。

民國十五年（丙寅，1926） 三十四歲

是年冬，國民革命軍北伐，師克武昌漢口，先生離職。由吳豫恒接任。同事多各回原籍，先生仍留居漢口。朝夕無事，乃勤習書畫。先生初到漢口時，已與武漢名書畫家凌盛禧、程頌萬、楊恭甫等組織益社，提倡書畫，入社者頗眾。武漢收藏家亦樂於提供所藏精品，供觀摩觀賞，有助於切磋。

先生此時，已對宋元明各代書畫名家筆法，精究深入，融會貫通，而有善畫能書之譽。

民國十九年（庚午，1930） 三十八歲

四月間，魏部長道明調任首都南京市市長，先生調任政府秘書長。魏市長亦熱心提倡美術，曾囑先生籌辦南京市第一次古今書畫展覽。先生愛好書畫之友人，熱誠贊助，提供所藏名人精品參與展出，觀者甚眾，展品並選印成冊。

民國二十五年（丙子，1936） 四十四歲

先生於上海繼續執行律師業務，而執業日久，結交人士亦多，其中年長者有許秋帆（曾任上海交涉員與滬海道尹）、夏敬觀（曾任浙江教育局長，係商務印書館創辦人之一，工書畫，善詩詞，與先生共定潤例，合作有年。）、李石曾（早年追隨國父孫中山先生，與吳稚暉、張靜江、蔡子民三先生友善，人稱黨國四元老。善書法，國畫造詣亦高，並富收藏。）等，時相過往，受益甚深。

民國三十一年（壬午，1942） 五十歲

農曆三月二十一日，母王太夫人八十壽辰。先生留滬友人發起徵集書畫祝壽，滬上各書畫家均以作品見贈，先生集成兩冊，留置滬寓。上海淪陷，未及攜出，誠屬憾事。

民國三十二年（癸未，1943） 五十一歲

上海全部淪陷。先生乃閉門不出，只與滬上名書畫家，舊日相識有素者，如夏敬觀、馮超然、沈淇泉、黃賓虹等諸位相往還，專心研究書畫，作品頗多。曾成仿古十四家墨竹冊，內有夏敬觀、葉景葵、吳湖帆等題詩，李石曾長跋。又作仿古山水冊，內有名書法家葉恭綽（號遐翁）題句。

並承張靜江之侄張乃燕介紹，借得滬上大收藏家龐萊臣所藏惲南田山水畫冊。此乃惲氏一生之傑作，先生觀賞多日，臨摹而成一冊。其後，在臺之鄭曼青見而題詩曰：「盡日春風舞欲顛，萬峰都集草堂前，木軒繼起南田筆，各壽煙霞五百年。」；張大千亦題曰：「南田風華，石谷工整，吾木軒師，兼而有之，高矣美矣，小子何敢贊一辭焉。」。

民國三十六年（丁亥，1947） 五十五歲

四月，政府明令任魏道明為台灣省政府主席，而任先生為台灣省政府委員。

民國三十七年（戊子，1948） 五十六歲

陳誠（辭修）先生繼任台灣省政府主席，先生仍留任省府委員。同時，陳主席令催先生速接任臺灣土地銀行董事長職務，於是乃往就任。

先生並受聘為臺灣全省美術展覽國畫組審查委員。（1948-1965）

參加臺灣全省美術展覽。（1948-1965）

民國三十九年（庚寅，1950） 五十八歲

是年三月二日起至六日止，假臺北市中山堂三樓畫廊舉行個人畫展，展出歷年作品，山水、松竹、花卉八十二幅，指畫二十一幅，開臺灣藝壇個展風氣之先，廣受推崇與讚許。

先生來臺之後不久，即與當時省籍藝文人士交往，多甚友善，如收藏家林德壽、詩人魏德清、畫家藍蔭鼎、楊三郎、郭雪湖、李石樵、李梅樹、陳進、林玉山，雕塑家蒲添生等均是。

民國四十年（辛卯，1951） 五十九歲

任司法院秘書長。

先生於公餘之暇，仍不斷書畫。王院長寵惠曾親書「精究六法」條幅相贈，題曰：「木軒兄於畫學之六法及法學之六法，均有深切之研究與顯著之成就，堪稱畫家兼法家，故以此四字贈之。」。

先生作書繪畫有兩室，各有一幅橫額，一為丁亥春余紹宋所書「小靜齋」，題

曰：「木軒吾兄，念其先人，以此兩字顏其齋，孝思可佩，故樂為書之。」；一為戊子春沈尹默所書「自寬閣」，題曰：「蕭蕭風雨麥秋寒，把筆臨摹強自寬，賴有俞君相慰藉，松肪笋脯勸加餐。此倪迂題自作畫詩也，王貽上亟稱之，適為木軒先生題閣榜，因憶此詩，君亦精繪事，或有取雲林之意也。」

先生深知恬靜自寬之道，致力進修，是以書畫一如其人，雍容敦厚，風華高美，特具中國讀書人氣質，堪稱文人畫之表率。

民國四十一年（壬辰，1952） 六十歲

九月，調任行政院院長，迄民國五十四年，計十三年。

參加自由中國美術展覽。

民國四十二年（癸巳，1953） 六十一歲

受聘為教育部中華民國參加菲律賓國際博覽會國畫作品審查委員。

參加菲律賓舉辦之國際博覽會展覽，並獲頒獎。

民國四十三年（甲午，1954） 六十二歲

是年初，美國史都邦水晶公司派專員來臺，選用先生所作墨竹「一枝獨秀」，鑄在瓶狀水晶器上，乃結合中國繪畫與西方工藝，精巧創作之藝術品。在華盛頓國家美術館展覽時，曾特受業餘畫家美國前總統艾森豪之稱譽。美國政府並將此水晶藝術品，贈送我國政府，珍藏於歷史博物館。

七月二日，美國著名之芝加哥美術館，為先生舉辦個人書畫展覽，展出山水花卉及指畫數十幅。

教育部創設中華民國歌劇改良研究委員會，聘先生為該會委員，研究國劇劇本，及有關演出事項之改善。

民國四十四年（乙未，1955） 六十三歲

應中國文藝協會之聘，擔任美術委員會主任委員。

當選為中國美術協會常務理事。（1955-1962）

又任聖經公會諮詢委員會副主席。聖經公會每年編印各種文字之聖經，供應國內外各教會之需用。先生曾為主辦聖經金句書法展覽，邀請基督徒中精研書法者及社會上知名書法家，書寫聖經金句，裝裱後在國內與日本巡迴展出。傳播上帝話語，宣揚我國書法，深受各界評讚。

民國四十五年（丙申，1956） 六十四歲

參加教育部舉辦之全國書畫展覽。

受聘為全國書畫展覽國畫組省查委員。（1956-1959）

民國四十六年（丁酉，1957） 六十五歲

參加教育部舉辦之第四次全國美術展覽。
受聘為第四次全國美術展覽籌備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國畫組審查委員。
參加日本每日新聞社舉辦之世界業餘畫家展覽。
當選為中國文藝協會常務監事。(1957-1961)
受聘為教育部美育委員會委員。
受聘為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第六屆委員。
當選為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中國委員會第二屆委員。
受聘為教育部文藝講座第一期講座，講授國畫課程。

民國四十七年（戊戌，1958） 六十六歲

先生與陳方、陶芸樓、鄭曼青、劉延濤、高逸鴻、張穀年六位畫家組織七友畫會，此乃政府遷臺後，最早成立之畫會。每年人日，即農曆正月初七日，在婦聯會孺慕堂舉行七友作品展覽，展覽期間，只供欣賞觀摩；旨在提倡藝術，模範青年，對當時臺灣畫壇有帶動及鼓勵之功能。後因陳方、陶芸樓逝世，七友僅存五人，乃改於農曆五月初五端陽展覽。

參加日本第五回日本畫府展覽，東京外交新聞報曾載文對先生讚譽，日本美術新聞報亦曾刊登作品照片。

參加日本畫府主辦之中國現代畫家作品展覽。

民國四十八年（己亥，1959） 六十七歲

應國立歷史博物館之邀，參加巴西聖保羅市現代藝術館舉辦之第五屆國際藝術展覽。

受聘為國立歷史博物館參加巴西聖保羅市現代藝術館第五屆國際藝術展覽作品評選委員。

受聘為臺灣全省教員美術展覽會國畫部徵選委員。(1959-1962)

受聘為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第七屆委員。

民國四十九年（庚子，1960） 六十八歲

二月，應國立歷史博物館之邀，參加政府舉辦中華民國美術國際巡迴展覽，展出地點遍及歐洲、北美、南美及亞非各國。

民國五十年（辛丑，1961） 六十九歲

二月，我國古藝術品運往美國華盛頓、紐約、波士頓、芝加哥、舊金山五大城市展覽。行政院組織中國古藝術赴美展覽委員會，聘先生為顧問，擔任展品審選工作。

二月，榮獲教育部四十九年文藝獎金美術類獎。

當選國際藝術文學學會（設於瑞士）終身正會員。

受聘為國立藝術館評選旅泰華僑國畫作品評審委員。

應國立歷史博物館之邀，參加一九六二年美國西雅圖世界博覽會展覽。

參加美國新聞處在臺北舉辦之三十九位現代中國畫家作品展。

參加日本書藝院舉辦之第二十二回日中文化交流展覽。

六月二十三日，國立歷史博物館國家畫廊落成，教育部黃部長季陸主持落成啓鑰典禮，同時為先生舉辦個人書畫展覽，由總統府秘書長岳軍及行政院王政務委員世杰主持揭幕，展出先生歷年書畫精品共一百三十一幅。

民國五十一年（壬寅，1962）七十歲

農曆四月初九日，先生七十壽誕，先總統 蔣公頒賜壽字立軸，于院長右任書贈對聯曰：「高節臨風寒更綠，貞心報國老彌堅。」，張秘書長岳軍親書斗方，文曰：「人生七十方開始，時代精神一語傳，珍重身心，崇尚修養，幸福康樂，永壽無疆。」；教育部張部長其昀贈以：「藝文師表」四字橫額。藝文界友好所作祝壽詩文書畫甚多，彌足珍貴。此外，法學界與藝術界同仁並撰寫學術論文為壽。

民國五十三年（甲辰，1964）七十二歲

先生受聘為國立故宮博物院共同理事會理事。（1964-1977）

民國五十四年（乙巳，1965）七十三歲

受聘為國立故宮博物院管理委員會委員。（1965-1976）

民國五十五年（丙午，1966）七十四歲

二月二十三日，當選為中華民國藝術團體聯合委員會主任委員。

受聘為中華學術院書學研究所理事長。

當選為中華學術院中國美術協會第一任會長。

中華學術院創辦人張其昀先生，為先生在該院設「木軒堂」，陳列先生之作品及先生門人之作品，以供各界人士觀賞。

十二月，受聘為中華學術院哲士。

民國五十六年（丁未，1967）七十五歲

參加先總統 蔣公嘉言書法展覽。

應邀參加中日名流書法展覽。

八月，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成立，先總統 蔣公兼任會長，聘先生為推行委員。

民國五十七年（戊申，1968）七十六歲

元月四日，中日書法國際會議第一屆大會在臺北舉行，先生被推選為正議長。大會決議積極推行中日兩國文化交流，提倡漢字，發揚書道藝術。

再次參加先總統 蔣公嘉言書法展覽。

再次應邀參加中日名流書法展覽。

當選為中國書法協會理事長，連任至六十六年。

張大千夫人徐雯波女士拜先生為師，習蘭竹。先生以公忙，隨其習書畫者不多，然均行三跪九叩拜師古禮，以示隆重。其中原已有成而知名於藝壇者，如釋廣元、釋本慧（俗名任博悟）、郭燕橋、林謀秀以及已故之容天圻等。

十二月，受聘為國軍新文藝運動輔導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民國五十八年（己酉，1969） 七十七歲

當選為中華民國畫學會值年常務理事，連任至六十六年。

當選為國際藝術交流中心（設於羅馬）台灣榮譽代表。

應邀參加日本書藝院舉辦之中日文化交流書法展覽。

三月，中華民國第三屆書法訪日代表團組成，先生被推為團長，率團訪日。在訪問期間，除舉辦中日名流書法特展外，又於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中日書法國際會議第二屆大會，由日本教育書道連盟會長愛知揆一任大會主席，先生任副主席，議決以後互相訪問，舉辦書法展覽，推展雙方文化交流。

受聘為日本教育書道連盟會最高顧問。

民國五十九年（庚戌，1970） 七十八歲

當選為中國美術協會理事長，連任至六十六年。

受聘為中華民國第六屆全國美術展覽會副會長。

參加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與歷史博物館舉辦之全國第一屆美術展覽。

受聘為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董事會文藝創作獎助審議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

民國六十年（辛亥，1971） 七十九歲

一月六日，日本「全日本書道連合會」會長山野龍石，崇拜先生書法及道德文章，以跪拜叩首之古禮，拜先生為義父，一時傳為佳話。

受聘為中華民國第七屆全國美術展覽會副會長。

十一月十二日，中華文化復興節，先生接受英國維氏新聞社代表訪問，講述指畫之淵源。當場示範指畫水墨一幅，並用手指書題「荒江雁影」四字及上下款，由維氏新聞社拍攝影片，以備份送八十四個國家一百一十多個電視台播映，藉以宣揚我國固有文化及傳統藝術。

民國六十一年（壬子，1972） 八十歲

先生與夫人王正芳女士同屆八十歲，先總統 蔣公特頒贈「壽」字立軸，蔣夫人贈其親繪設色桃樹大橫幅。

農曆四月初九日上午，文藝界各團體發起在國立歷史博物館正廳舉行祝壽儀式。晚間，國防部總政戰部國軍新文藝運動輔導委員會與中國文藝協會、中國美

術協會，在三軍軍官俱樂部舉行慶祝茶會，並演出國劇吉祥之戲，以示祝賀。

民國六十二年（癸丑，1973） 八十一歲

先生為響應政府提倡年老公務員依例自退，乃自動請辭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長之職。七月十九日奉准辭職，並申請退休。

先生一生，有關復興文化及文化交流種種活動，均樂意參加。其中並積極促進國劇之發展，鼓勵年輕演員之上進。曾先後受復興劇校聘為常務董事，受國防部聘為復興國劇委員會顧問，受空軍總司令聘為空軍大鵬國劇學校指導委員，受陸軍總司令聘為國劇研究發展指導委員，受臺北市國劇學會聘為顧問，並當選中華國劇研究委員會理事。

民國六十三年（甲寅，1974） 八十二歲

是年秋，日本日華民族文化協會與中國國立歷史博物館，聯合舉辦張大千畫展。先生應中央及教育部與國立歷史博物館邀請，赴日主持；於七月二十日，在東京銀座正街貿易大廈五樓畫廊揭幕。先生與國民黨中央文工會吳主任俊才，國立歷史博物館何館長浩天，專程赴日參加揭幕典禮，並致開幕詞。日本文藝界、軍政界、財經界、及我國旅日各界人士兩百餘人蒞臨參加，盛況空前。

民國六十四年（乙卯，1975） 八十三歲

三月，美國聖若望大學特贈授先生「國際金章」，頌辭內讚揚先生數十年來領導全國書畫團體，致力國際文化交流，成就輝煌。尤其在政壇退休後，更潛心藝事，重視中美文化交流，率先倡導，貢獻至大。

民國六十五年（丙辰，1976） 八十四歲

三女蕙君攜夫婿梁國權自美來臺省親，蕙君亦善繪事，在美國南加州勝地棕櫚泉講授國畫多年，此次返台帶有該地影山畫會贈先生紀念狀一件，在歷史博物館國家畫廊舉辦頒獎儀式，由美國大使館新聞處柯約瑟處長代表頒贈。

民國六十六年（丁巳，1977） 八十五歲

先生夫人王正芳女士，因腎機能衰退，於三月十九日，蒙主召歸安息。

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先生早晨起床，略做運動後，沐浴回房。臥床休息時，突然心臟病發作，於十時五十分與世長辭，享年八十有五。臨終時，面容安詳，如睡眠狀。

譜後

民國六十九年（庚申，1980）

先生哲嗣考試院考試委員馬漢寶，將先生所遺手澤書畫精品三十件，移贈故宮

博物院珍藏，以永其傳。故宮博物院將此三十件及原藏之二件作品一併於院內展出，並編印出版《馬壽華先生書畫特展目錄》專冊。

民國七十一年（壬戌，1982）

先生哲嗣馬漢寶教授復本先生遺志，設立「馬壽華國畫獎學金」，每年頒贈國內大專國畫系科特優之在校學生，以嘉惠後學。

五月四日，國立歷史博物館國家畫廊舉辦「馬壽華書畫遺作展」，由當時嚴前總統家淦先生揭幕，同時主持第一屆「馬壽華國畫獎學金」頒獎典禮。

民國七十六年（丁卯，1987）

中國文化大學張創辦人其昀，原於民國五十五年在該校為先生設「木軒堂」，收藏先生書畫二十餘件。民國七十六年五月九日，該校華岡博物館舉辦「馬壽華先生書畫遺作展」，除原藏之書畫二十餘件外，先生哲嗣司法院大法官馬漢寶亦提供先生書畫多件，一併展出。

民國八十一年（壬申，1992）

先生百齡冥誕，國立故宮博物院特將所藏先生書畫數十件，在院內展覽一月。

六月，先生三女蕙君，為紀念先生冥誕，亦在美國洛杉磯市羅省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將所藏先生書畫及其本人作品一併展出，並刊印紀念集。

民國八十六年（丁丑，1997）

五月十五日，值先生一百零五歲冥誕，國立歷史博物館特為先生舉辦「馬壽華書畫紀念展」，並編印出版《馬壽華書畫集》。

國家圖書館編輯完成《馬壽華先生藏書暨文獻捐贈目錄》，於五月出版。